

呼图壁县 2025 年度 财政运行情况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 背景情况

呼图壁县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北部，地处准噶尔盆地南缘，东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乌鲁木齐 68 公里，是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节点城市和“乌昌核心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全县南北长 258 公里，东西最大宽度 52 公里，总面积 0.95 万平方公里，辖六镇、一乡、52 个村（场）、21 个社区（城镇社区 18 个、农村社区 3 个），有兵团第六师芳草湖农场、105 团、106 团 3 个团场，总人口 20.7 万，生活着汉族、哈萨克族、回族、维吾尔族等 25 个民族。区位优势明显，素有“西出隘口、东进咽喉”之称，是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节点城市，312 国道、连霍高速、兰新铁路穿城而过，30 分钟到达乌鲁木齐国际机场，60 分钟到达新疆国际铁路物流园，7 小时到达霍尔果斯口岸。矿产资源丰富，现已探明天然气储量 475 亿方，年产 2.6 亿方，拥有全国最大的储气库，库容 107 亿方，日处理 3000 万方；石油储量 5800 万吨，年产 7.2 万吨；原煤储量 110 亿吨，淮南煤田白杨河矿区总规 3060 万吨，已核定核准矿井 13 处，产能规模 1538 万吨。旅游资源独特，有逶迤雪山、七彩丹霞、湛蓝湖泊、苍翠森林、广袤草原、苍茫戈壁等世界级风景，有康家石门子岩画、狼塔古道、唐代烽燧等灿烂的历史文化，更有小曲子、花儿、麦西来甫等多彩的民俗风情，是 3000 年前塞人文化的重要发源地和“新疆曲子”传承地，康



家石门子岩画享有“天下第一岩画”之称。生态环境良好，已形成世纪园、如意园、锦华园为核心的“三水润城”生态园林景观体系，已建成横贯东西的 50 公里绿色苗木长廊，城市绿化覆盖率 40% 以上，县域森林覆盖率达 16.8%，空气优良率稳定在 80% 以上，被誉为“乌昌氧吧”，先后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全国十佳生态文明城市”和“自治区园林县城”“自治区文明县城”“自治区生态县”等荣誉称号。

呼图壁县 2025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88.16 亿元，同比增长 4.7%。其中：一产完成 63.38 亿元，二产完成 54.31 亿元，三产完成 70.47 亿元，一二三产比重为 33.7:28.9:37.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7.21 亿元，同比下降 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87 亿元，同比增长 4.8%；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 41,976.00 元，同比增长 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846.00 元，同比增长 7.6%。

（二）财政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5 年全年完成县级财政收入 148,521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口径为 182,5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8,959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口径为 142,948 万元），增加 13,472 万元，同比增长 10.41%；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9,384 万元，缩减 24,289 万元，同比下降 38.15%；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8 万元，增加 19 万元，同比增长 11.95%。全年财政总支出完成 580,302 万元，缩减 81,060 万元，同比下降 12.2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399,293 万元, 同比增长 0.27%; 基金预算支出 126,476 万元, 同比下降 47.0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0 万元, 同比增长 42.86%; 还本支出 15,227 万元, 同比增长 16.91%; 上解上级支出 39,086 万元, 同比增长 253.98%。2025 年用于民生支出 327,383 万元, 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99%, 重点支持了教育、医疗、住房、养老、就业、交通、文化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重点领域支出。

2025 年度全年县级财政收入 148,521 万元 (财税体制改革前口径为 182,510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304,158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163,594 万元, 调入资金 2,074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40,600 万元,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6 万元, 总收入 659,263 万元。本级财政支出 525,899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39,086 万元, 一般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15,227 万元, 专项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4,880 万元, 调出资金 74 万元, 总支出 585,166 万元。收支相抵财政结余 74,097 万元, 结转下年支出 74,097 万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 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对呼图壁县政府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呼图壁县政府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 28 个, 实现目标 16 个,



最终评分结果为 81.20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1：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收入管理	支出管理	运行管理	运行成效	风险控制	合计分值
权重	25.00	25.00	20.00	15.00	15.00	100.00
得分	19.54	23.98	15.00	10.08	12.60	81.20
得分率	78.16%	95.92%	75.00%	67.20%	84.00%	81.20%

三、主要绩效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绩效及做法

1. 聚焦财源建设，依法依规组织收入。

紧盯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 的目标任务，切实发挥治税领导小组作用，强化对收入运行监测分析研判，不断提高财政收入均衡性。财税联动，保障收入完成。税务部门做好纳税辅导，全力挖潜，紧盯新建项目，尤其是新能源项目税收，做到应征尽征，提高税收收入在财政收入中的占比。财政部门加强对各非税执收单位的非税收入进行督促核查，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固定资产，依规组织非税收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42,947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后口径 108,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9,947 万元，增收 13,471 万元，增长 10.40%。



2. 聚焦财政体制改革，推动改革举措落地见效。

深化“零基预算”理念，推动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在预算执行中，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确定的标准、数额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和调剂，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积极争取和统筹各类资金。始终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切实将争取的上级专项资金和发行的债券资金安排用于重点支持的交通道路、水利渠系建设、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有效地发挥了项目资金带动扩大有效投资、促进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作用。督促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管，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县域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切实加强财政运行监测，筑牢财政平稳运行的坚实屏障。为推动县级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自治区财政厅对各县市区预算编制执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大预决算公开、其他重大财政管理事项等5个方面通过财政平台开展全方位监测。2025年呼图壁县地方财政运行监测在自治区96个县市区排名第10位，为县域财政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聚焦民生保障，持续深化民生福祉。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加大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支出，持续完善财政民生保障制度体系，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不低于70%，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呼图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99,293万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81.99%。



统筹财力年初预算安排 5.5 亿元用于化解信访矛盾、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历史遗留问题，在呼图壁县委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 5,119 万元用于解决历史拖欠棚改拆迁补偿款问题，涉及拆迁户 554 户，信访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获得广大群众认可，不断提升各族群众满意度。

4. 聚焦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保障基层“三保”支出，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加强“三保”支出监控，确保基层政权正常运转和基本民生保障。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范围测算“三保”支出规模，作为第一顺序不留缺口足额列入年初预算，筑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2025 年呼图壁县“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105,762 万元。强化地方债务管理。坚持在人大批准的债务限额内，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作为政府举借债务的唯一合法途径，严控债务风险等级上升。认真做好政府债务管理八项重点工作，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将偿还资金列入年初预算予以保障，及时足额偿还各类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认真梳理拖欠款，做到应统尽统。2025 年 9 月初，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安排部署，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除工信欠款和债务系统以外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的所有欠款进行摸排，经核实全口径债务共计 4682 笔 62.57 亿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债务 4101 笔 19 亿元；国有企业债务 310 笔 42.67 亿元；差额事业单位 271 笔 0.9 亿元，后期根据财力情况逐笔进行化解。

5. 聚焦财会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持续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财经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让财经纪律“长牙带刺”。加强财政业务培训，对 109 家预算单位的分管财务领导和会计开展了为期 1 天半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有效防范财务工作中可能存在的违规现象。聚焦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国债等重点领域，采取实地查看等多种方式，认真开展财会监督检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对 43 家预算单位开展了监督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认真开展好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结合工作实际，完成 4 个预算单位、3 家企业 2024 年会计账簿设置合法性、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性、会计核算合规性等方面重点检查，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

6. 聚焦政采领域，不断规范政采行为。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开展政府采购领域专项整治，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文件要求，除加油、计算机、医疗设备等必须面向大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外，其余货物、服务、工程类采购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占比达到 100%。通过 832 平台采购阿克陶县农副产品 109 万元，助力疆内区域协调发展。

7. 聚焦资金跟踪问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加大各类资金拨付流程的跟踪监督，督促项目单位加快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着力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透



明度，严格规范拨付程序，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落实事前、事中、事后绩效闭环管理，对 2024 年 1034 个项目 17.56 亿元的支出绩效、112 个单位 46.02 亿元的整体绩效进行自评，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果，不断健全财政资金监管机制，确保专项资金用到实处。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财政收入结构单一，税收依赖资源型产业，非税收入可持续性不足

呼图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近年虽总体保持增长，但收入结构存在明显短板。税收收入主要依赖煤炭、石油等资源型产业，这些产业受国内外市场行情、环保政策、资源储量等因素影响较大，波动性强，导致财政收入稳定性不足。非税收入方面，主要依靠国有资产处置、国有农用地出租等一次性收入，但根据决算报告内容指出“存量国有资产几近枯竭，现存资产处置难度较大”，导致非税收入增长乏力。此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极小，2024 年 159 万元，2025 年 178 万元，对财政增收贡献有限。这种单一依赖资源型产业和一次性非税收入的模式，使得财政抗风险能力较弱，难以支撑长期稳定的财力增长。

2. 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偿债压力持续加大，专项债收益不及预期

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从 2023 年末的 51.72 亿元，增至 2024 年末的 90.90 亿元，再到 2025 年末的 94.12 亿元，增幅显著。其中：专项债务占比从 66.47% 上升至 72.11%，成为债务的主体。债务



规模快速扩张的主要原因在于：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民生项目等，大量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专项债规模增长较快，2024 年新增专项债 328,300 万元，2025 年新增 57,200 万元。根据决算报告内容指出“所有债券项目收益为‘账面’收益，实际基本没有收益”，还本付息资金仍需通过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偿还，进一步加剧财政收支矛盾。同时，2025 年债务余额已接近限额 953,000 万元，未来举债空间有限，偿债高峰期逐步到来，债务风险需高度关注。

四、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加强税源建设，提升财政可持续能力

加快培育多元税源体系：主动对接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新能源（如光伏、风电）、现代农业、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新兴产业发展，通过招商引资、产业扶持政策吸引优质企业落户，逐步形成以资源产业为基础、新兴产业为补充的税源结构；

推动国有资产盘活与经营常态化：建立国有资产动态管理台账，定期清查闲置资产，探索资产出租、经营权转让、作价入股等多元化盘活方式。同时，推动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提升其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使其成为财政收入的稳定来源；

强化非税收入征管与规范管理：严格执行非税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杜绝虚收空转，确保应收尽收。同时，加强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等项目的清理规范，防止乱收费、乱罚款行为。

2. 合理管控政府债务规模，妥善化解存量债务



严格新增债券项目审核与收益评估：建立专项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在项目立项阶段即开展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测算，确保项目收益能覆盖本息。对收益不达预期的项目，坚决不予申报或调整发行规模；

建立偿债准备金制度与预算优先保障机制：将年度还本付息资金全额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或政府性基金预算，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探索通过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结余资金等渠道补充偿债资金；

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控隐性债务新增：对存量债务进行分类管理，制定化债计划，通过预算安排、资产处置、项目运营收益等方式逐步偿还。同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禁违规举债、担保行为，对违规行为严肃问责；

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监控，确保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对已完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后续债券分配挂钩，倒逼项目单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背景情况	1
（二）财政收支情况	3
（三）政府债务情况	6
（四）2025 年主要绩效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2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14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18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8
（一）收入管理情况	18
（二）支出管理情况	22
（三）运行管理情况	25
（四）运行成效情况	31
（五）风险控制情况	33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5
六、建议和改进措施	36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37
附件:	38



呼图壁县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开展自治区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23〕24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的委托，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呼图壁县政府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背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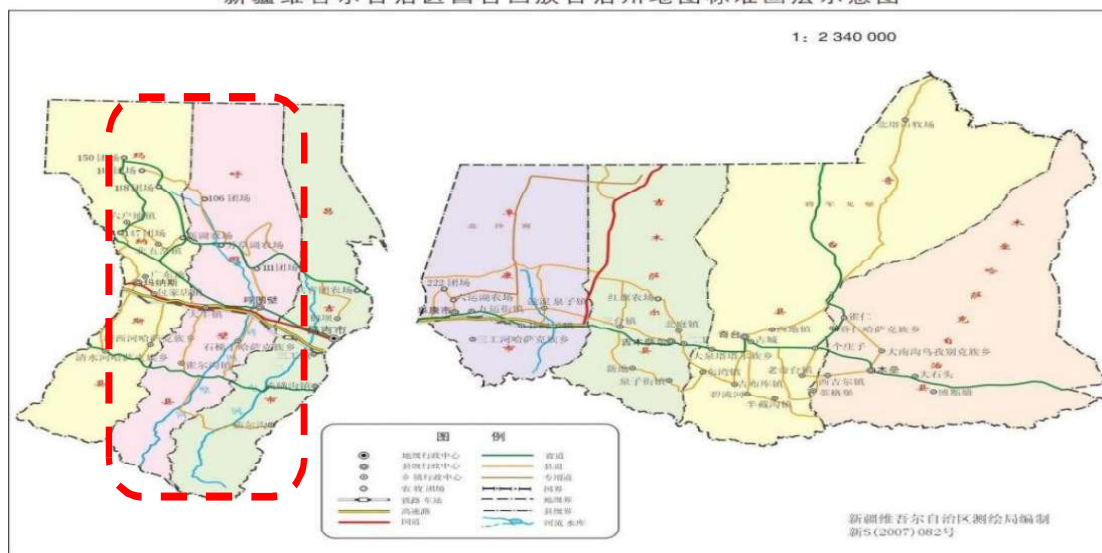
1. 呼图壁县基本情况

呼图壁县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北部，地处准噶尔盆地南缘，东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乌鲁木齐 68 公里，是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节点城市和“乌昌核心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全县南北长 258 公里，东西最大宽度 52 公里，总面积 0.95 万平方公



里，辖六镇、一乡、52个村（场）、21个社区（城镇社区18个、农村社区3个），有兵团第六师芳草湖农场、105团、106团3个团场，总人口20.7万，生活着汉族、哈萨克族、回族、维吾尔族等25个民族。区位优势明显，素有“西出隘口、东进咽喉”之称，是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节点城市，312国道、连霍高速、兰新铁路穿城而过，30分钟到达乌鲁木齐国际机场，60分钟到达新疆国际铁路物流园，7小时到达霍尔果斯口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地图标准画法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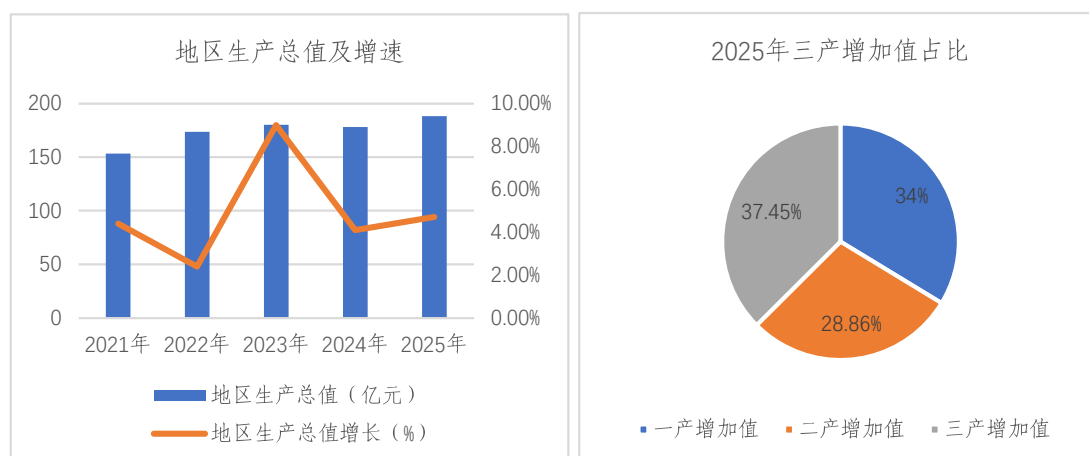


矿产资源丰富，现已探明天然气储量475亿方，年产2.6亿方，拥有全国最大的储气库，库容107亿方，日处理3000万方；石油储量5800万吨，年产7.2万吨；原煤储量110亿吨，淮南煤田白杨河矿区总规3060万吨，已核定核准矿井13处，产能规模1538万吨。旅游资源独特，有逶迤雪山、七彩丹霞、湛蓝湖泊、苍翠森林、广袤草原、苍茫戈壁等世界级风景，有康家石门子岩画、狼塔古道、唐代烽燧等灿烂的历史文化，更有小曲子、花儿、麦西来甫等多彩的民俗风情，是3000年前塞人文化的重要发源地和“新疆曲子”传承地，康家石门子岩画享有“天下第一岩画”之称。生态环



境良好，已形成世纪园、如意园、锦华园为核心的“三水润城”生态园林景观体系，已建成横贯东西的 50 公里绿色苗木长廊，城市绿化覆盖率 40%以上，县域森林覆盖率达 16.8%，空气优良率稳定在 80%以上，被誉为“乌昌氧吧”，先后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全国十佳生态文明城市”和“自治区园林县城”“自治区文明县城”“自治区生态县”等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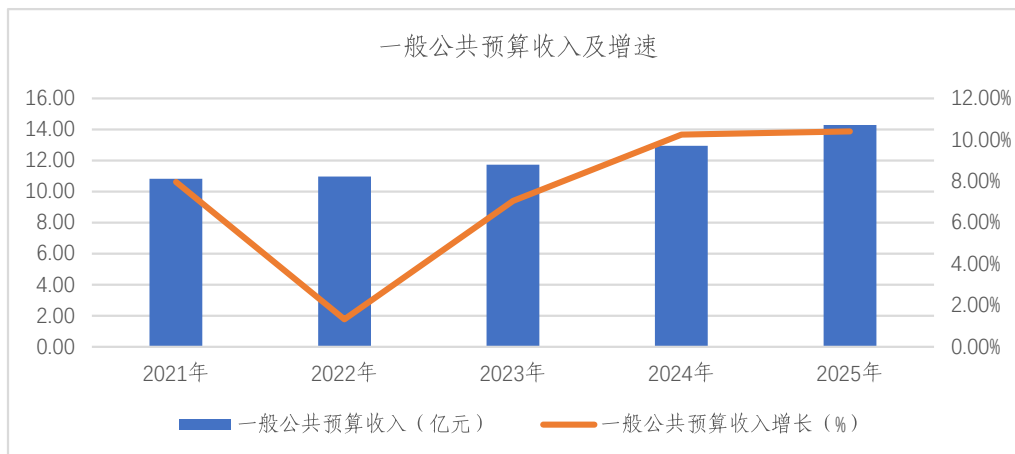
呼图壁县 2025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88.16 亿元，同比增长 4.7%。其中：一产完成 63.38 亿元，二产完成 54.31 亿元，三产完成 70.47 亿元，一二三产比重为 33.7:28.9:37.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7.21 亿元，同比增长 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87 亿元，同比增长 4.8%；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 41,976.00 元，同比增长 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846.00 元，同比增长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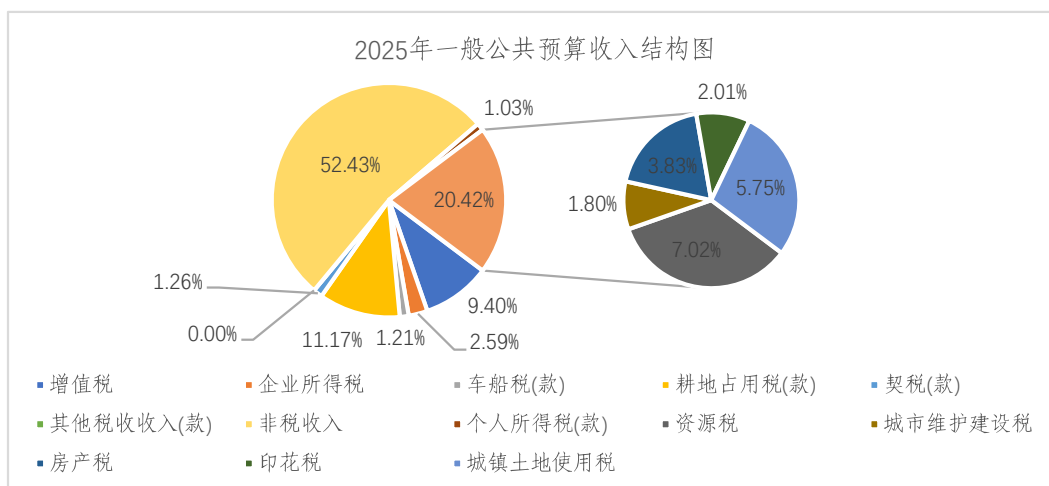
2025 年全年完成县级财政收入 148,521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统计口径为 182,5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8,959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统计口径为 142,948 万元），同比增长 10.41%，增加 13,472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9,384 万



元，同比下降 38.15%，缩减 24,289 万元；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8 万元，同比增长 11.95%，增加 19 万元。



2025 年呼图壁县税收收入完成 51,831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统计口径为 72,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58%，同比增长 14.80%，增收 9,373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7.57%。非税收入完成 57,128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统计口径为 70,2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07%，同比增长 6.20%，增收 4,099 万元，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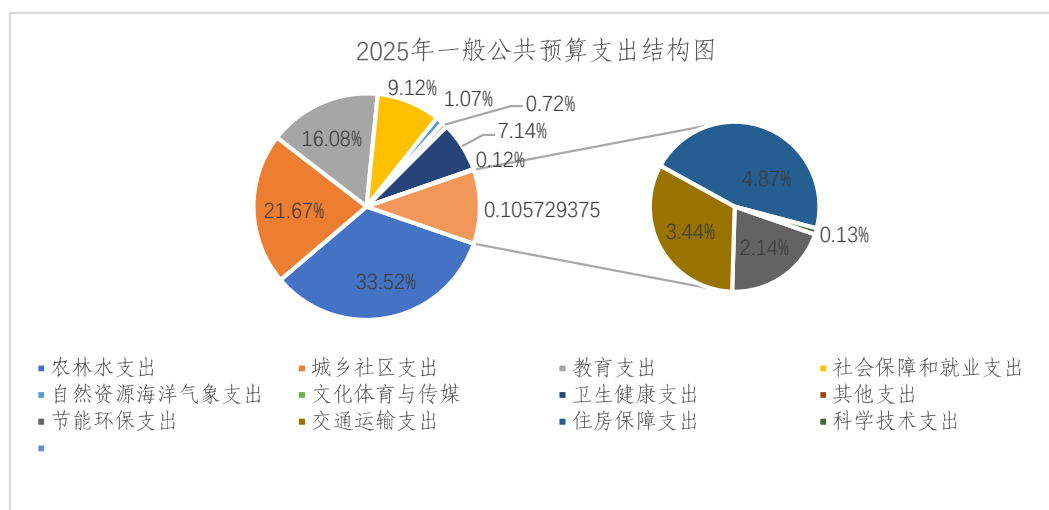
2. 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电话：0994-2340071 传真：0994-2347950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08 号红山新世纪 22 楼 E—mail: hccpa-cj@xj.cninfo.net



2025 年度财政总支出完成 585,166 万元，同比下降 20.29%，减少 148,9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9,293 万元，同比增长 0.27%；基金预算支出 131,356 万元，同比下降 57.8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4 万元，同比增长 1.49%；还本支出 15,227 万元，同比增长 16.91%；上解上级支出 39,086 万元，同比增长 253.98%。2025 年用于民生支出 327,383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99%，重点支持了教育、医疗、住房、养老、就业、交通、文化等 13 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重点领域支出。



3. 财政预算平衡情况

2025 年度全年县级财政收入 148,521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前统计口径为 182,51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4,15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3,594 万元，调入资金 2,074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40,60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6 万元，总收入 659,263 万元。本级财政支出 525,89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9,086 万元，一般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15,227 万元，专项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4,880 万元，调出资金 74 万元，总支出 585,166 万元。收支相抵财政结余 74,09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4,097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6,49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9,4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7,01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1,01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09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5,921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5,48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3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09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0,97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6,4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560 万元。

（三）政府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953,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9,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84,000 万元。

2.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908,983 万元，在限额以内，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231,41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677,570 万元。

3. 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呼图壁县发行政府债券 76,6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57,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9,400 万元。



(1) 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0,000 万元，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公路、农田水利等领域。

(2) 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37,200 万元，债券资金主要用于置换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3) 发行再融资债券 19,400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19,4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4.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32,348.96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7,452.66 万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4,896.30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1-1：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

类别	金额（万元）
还本付息总额	32,348.96
1. 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额	8,956.52
1.1 一般债券还本	2,572.66
1.1.1 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572.66
1.2 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6,383.86
2.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23,392.44
2.1 专项债券还本	4,880.00
2.2 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8,512.44

(四) 2025 年主要绩效

1. 聚焦财源建设，依法依规组织收入。



紧盯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 的目标任务，切实发挥治税领导小组作用，强化对收入运行监测分析研判，不断提高财政收入均衡性。财税联动，保障收入完成。税务部门做好纳税辅导，全力挖潜，紧盯新建项目，尤其是新能源项目税收，做到应征尽征，提高税收收入在财政收入中的占比。财政部门加强对各非税执收单位的非税收入进行督促核查，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固定资产，依规组织非税收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42,947 万元(财税体制改革后口径 108,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9,947 万元，增收 13,471 万元，增长 10.40%。

2. 聚焦财政体制改革，推动改革举措落地见效。

深化“零基预算”理念，推动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在预算执行中，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确定的标准、数额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和调剂，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积极争取和统筹各类资金。始终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切实将争取的上级专项资金和发行的债券资金安排用于重点支持的交通道路、水利渠系建设、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有效地发挥了项目资金带动扩大有效投资、促进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作用。督促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管，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县域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切实加强财政运行监测，筑牢财政平稳运行的坚实屏障。为推动县级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自治区财政厅对各县市区预算编制执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大预决算公



开、其他重大财政管理事项等 5 个方面通过财政平台开展全方位监测。2025 年呼图壁县地方财政运行监测在自治区 96 个县市区排名第 10 位，为县域财政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聚焦民生保障，持续深化民生福祉。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加大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支出，持续完善财政民生保障制度体系，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不低于 70%，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呼图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9,293 万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81.99%。统筹财力年初预算安排 5.5 亿元用于化解信访矛盾、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历史遗留问题，在呼图壁县委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 5,119 万元用于解决历史拖欠棚改拆迁补偿款问题，涉及拆迁户 554 户，信访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获得广大群众认可，不断提升各族群众满意度。

4. 聚焦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保障基层“三保”支出，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加强“三保”支出监控，确保基层政权正常运转和基本民生保障。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范围测算“三保”支出规模，作为第一顺序不留缺口足额列入年初预算，筑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2025 年呼图壁县“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105,762 万元。强化地方债务管理。坚持在人大批准的债务限额内，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作为政府举借债务的唯一合法途径，严控债务风险等级上升。认真做好政府债务管理八项重点工作，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将偿还资金



列入年初预算予以保障，及时足额偿还各类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认真梳理拖欠款，做到应统尽统。2025年9月初，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安排部署，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除工信欠款和债务系统以外截至2025年8月31日的所有欠款进行摸排，经核实全口径债务共计4682笔62.57亿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债务4101笔19亿元；国有企业债务310笔42.67亿元；差额事业单位271笔0.9亿元，后期根据财力情况逐笔进行化解。

5. 聚焦财会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持续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财经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让财经纪律“长牙带刺”。加强财政业务培训，对109家预算单位的分管财务领导和会计开展了为期1天半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有效防范财务工作中可能存在的违规现象。聚焦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国债等重点领域，采取实地查看等多种方式，认真开展财会监督检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已对43家预算单位开展了监督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认真开展好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结合工作实际，完成4个预算单位、3家企业2024年会计账簿设置合法性、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性、会计核算合规性等方面重点检查，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

6. 聚焦政采领域，不断规范政采行为。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开展政府采购领域专项整治，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



小企业政策，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文件要求，除加油、计算机、医疗设备等必须面向大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外，其余货物、服务、工程类采购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占比达到 100%。通过 832 平台采购阿克陶县农副产品 109 万元，助力疆内区域协调发展。

7. 聚焦资金跟踪问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加大各类资金拨付流程的跟踪监督，督促项目单位加快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着力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严格规范拨付程序，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落实事前、事中、事后绩效闭环管理，对 2024 年 1034 个项目 17.56 亿元的支出绩效、112 个单位 46.02 亿元的整体绩效进行自评，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果，不断健全财政资金监管机制，确保专项资金用到实处。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以及财政部关于地方财政管理工作绩效综合评价的工作要求，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 号）、《关于开展自治区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23〕24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



定，重点是对呼图壁县 2025 年度财政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运行管理、运行成效和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综合性绩效评价。

通过本次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高地方财政运行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

《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

《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

《呼图壁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呼图壁县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

《呼图壁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呼图壁县2025年政府预、决算报告；

其他资料。

2.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①独立性原则：在评价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第三方独立性，不受其他第三方不当干预。

②客观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开展绩效评价，实事求是地向委托方提供服务，以客观事实为依据，确保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和资料可靠。

③科学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对原始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对比分析，形成结论并出具评价报告。



④公正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不隐瞒、弄虚作假。

2. 绩效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下级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总体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及文献法获取相应指标设计评价依据和数据，开展绩效评价分析。

在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实际需要，采用文献研究法对财政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运行管理、运行成效和风险控制情况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获取评价基础数据；采用访谈等公众评判方式，多角度、多层次评价分析下级财政运行效果；通过对比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分析指标实现程度。最后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运行及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绩效评价重点，建立绩效评价模型，采集评价依据和数据，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3.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绩效评价小组参考《关于开展自治区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23〕24号）等文件要求，经与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充分沟通听取建议后，综合考虑相关性、重要性、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聚焦财政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运行管理、运行成效和风险控制5个维度，设计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9个，具体如下：

（1）收入管理指标：从收入预算完成情况、预算收入质量两个方面对财政收入管理情况进行评价，设置了包括：“四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税收占比及提高幅度、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等5个三级指标。

（2）支出管理指标：从支出预算完成情况、优化支出结构、成本控制三个方面评价财政支出管理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三保”支出预算执行、全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财政供养人员、“三公”经费控制率6个三级指标。

（3）运行管理指标：从预算编制、库款管理、财政透明度、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五方面评价财政运行管理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地方预算单位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份额、库款保障水平、信息公开规范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设和基础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及实施落实、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工作效率11个三级指标。



(4) 运行成效指标：从财政可持续性、经济效益两个方面评价财政运行成效情况，包括转移支付依赖度、清理压缩总预算暂付款、地区生产总值、县属固定资产投资、县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5 个三级指标。

(5) 风险控制指标：从债务风险控制方面评价财政风险控制情况，包括政府债务余额、法定债务率 2 个三级指标。

根据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量化为百分制综合评分，并按照综合评分进行分级。综合评分为 90 分（含）以上的为“优”，80 分（含）至 90 分的为“良”，60 分（含）至 80 分的为“中”，60 分以下的为“差”。

（四）绩效评价过程

我们接受委托，按规定开展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报告撰写等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绩效评价从 2026 年 7 月 1 日启动，在各方有效配合下，评价工作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主要实施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工作

根据财政运行实际情况，收集了解基本情况，确定绩效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期限，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2. 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小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访谈、数据分析等具体评价工作，具体实施过程和方式如下：

（1）与呼图壁县财政局各科室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呼图壁县政府财政收入、支出、管理、风险控制和运行成效具体情况。

（2）尽职开展前期调查，全面收集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汇总。

（3）通过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归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起草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经单位内部质量审核通过后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初稿，并报送被评价县市财政运行管理部门，进行结果反馈，充分交换意见。

4. 资料档案

第三方机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全部有效资料，主要包括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指标的佐证材料、各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实地调研记录、绩效评价报告等一并归档，并按照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妥善管理。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呼图壁县政府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呼图壁县政府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 28 个，实现目标 16 个，最终评分结果为 81.20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1：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收入管理	支出管理	运行管理	运行成效	风险控制	合计分值
权重	25.00	25.00	20.00	15.00	15.00	100.00
得分	19.54	23.98	15.00	10.08	12.60	81.20
得分率	78.16%	95.92%	75.00%	67.20%	84.00%	81.20%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收入管理情况

收入管理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5.00 分，实际得分 19.54 分，得分率 78.16%。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1：收入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A收入管理 (25.00)	A1收入预算完成情	A11“四本”预算收入完成情	≥100.00%	5.00	96.87%	3.50	70.00%

电话：0994-2340071 传真：0994-2347950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08 号红山新世纪 22 楼 E—mail: hccpa-cj@xj.cninfo.net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分)	A2预算收入质量	A2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10.00%	6.00	10.41%	6.00	100.00%
		A22税收占比及提高幅度	≥80.00%且较上年提高3.00%	5.00	50.85%，较上年提高1.95%	1.63	32.60%
		A23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不低于上年水平	5.00	较上年下降6%	4.41	88.20%
		A24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不低于前4年间税收贡献率平均	4.00	3.86%	4.00	100.00%
	小计				25.00		19.54

指标得分分析：

(1) A11 “四本” 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政府预算及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5 年“四本” 预算收入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四本” 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收入类目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450.00	142,948.00	128.2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0,000.00	39,384.00	49.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5.00	178.00	131.85%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34,501.00	36,495.00	105.78%
合计	226,086.00	219,005.00	96.87%

“四本” 预算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社保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完成率均超过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未完成年初预算目标，预算完成率为 49.23%，总体完成率为 96.87%，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50 分。

(2) A2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根据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29,476 万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42,9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4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显著，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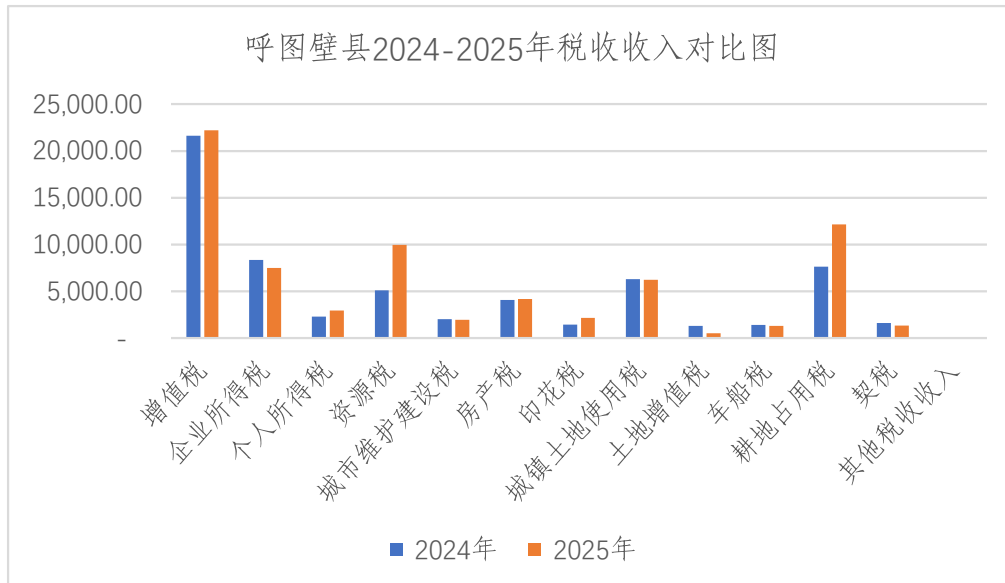
(3) A22 税收占比及提高幅度

根据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4 年完成税收收入 63,3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90%，2025 年完成税收收入 72,6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85%，税收占比小于 65%，得 0 分；2025 年税收占比较上年提高 1.95%，未达到目标值，得 1.63 分。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63 分。

(4) A23 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根据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整理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税收收入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呼图壁县 2024 年完成税收收入 63,318 万元，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共计 32,306 元，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 51.02%，2025 年完成税收收入 72,691 万元，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共计 32,726 万元，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 45.02%，较上年下降 6%，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41 分。

(5) A24 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经查阅呼图壁县 2021 年-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整理呼图壁县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如下表所示：

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年份	税收收入（万元）	GDP（亿元）	单位县市生产总值地方 税收贡献率	前四年平均值
2021年	48,618.00	153.16	3.17%	3.38%
2022年	48,189.00	173.38	2.78%	
2023年	72,016.00	179.92	4.00%	
2024年	63,318.00	177.93	3.56%	



年份	税收收入（万元）	GDP（亿元）	单位县市生产总值地方 税收贡献率	前四年平均值
2025年	72,691.00	188.16	3.86%	/

根据上表，2025年呼图壁县生产总值188.16亿元，税收收入72,691万元，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3.86%。2021-2024年度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平均值为3.38%，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二）支出管理情况

支出管理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5.00分，实际得分23.98分，得分率95.92%。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2：支出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B支出管理 （25.00分）	B1支出预算完成情况	B1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	100.00%	5.00	1-12月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	5.00	100.00%
		B12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	100.00%	3.00	71.08%	2.13	71.00%
	B2优化支出结构	B21“三保”支出预算执行	100.00%	6.00	100%	6.00	100.00%
		B22全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	≥70.00%	6.00	81.99%	6.00	100.00%
	B3成本控制	B31财政供养人员	不超过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	3.00	超过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214人	2.85	95.00%
		B32“三公”经费控制率	不高于上年	2.00	较上年下降5.22%	2.00	100.00%
小计				25.00		23.98	95.92%



指标得分分析:

(1) B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

根据呼图壁县《2025 年 1—12 月预算执行月报》数据整理如下表所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

月份	2025年预算数(万元)	累计支出(万元)	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3月	294,730.00	101,116.00	34.31%	25.00%
4月	294,730.00	117,971.00	40.03%	33.33%
5月	294,730.00	135,763.00	46.06%	41.67%
6月	294,730.00	187,432.00	63.59%	50.00%
7月	294,730.00	208,153.00	70.62%	58.33%
8月	294,730.00	232,820.00	78.99%	66.67%
9月	294,730.00	273,737.00	92.88%	75.00%
10月	294,730.00	295,551.00	100.28%	83.33%
11月	294,730.00	327,453.00	111.10%	91.67%
12月	294,730.00	399,283.00	135.47%	100.00%

根据上表,呼图壁县 2025 年 3-12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均达到当月序时进度,根据评分标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 $\times$ 10.00% $\times$ 5.00=10 $\times$ 10.00% $\times$ 5.00=5.0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2) B12 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

经查阅呼图壁县债务公开情况及债券资金支出凭证,呼图壁县 2025 年度发行政府债券 76,600 万元,其中: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0,000 万元、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37,200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19,400 万元。新增债券资金未全部支付完毕,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



度为 71.08%，根据评分标准，得分=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权重
分值=71.08%×3.00=2.13 分。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13 分。

(3) B21 “三保”支出预算执行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 3—12 月地方财政“三保”预算执行情况表》，呼图壁县 3—12 月“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均达到每月序时进度，呼图壁县兜牢“三保”底线，坚持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作为财政支出的第一次序，累计安排“三保”支出 105,762 万元，确保全县工资及时发放、机构正常运转。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4) B22 全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9,283 万元，用于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等支出民生支出 327,383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99%，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5) B31 财政供养人员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财政供养人员信息统计表》可知，呼图壁县 2025 年编制总数为 4271 人，2025 年财政供养在职人员 4485 人，财政供养在职人员超出编制 214 人，超出率=（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1）×100.00%=(4485/4271-1)×100.00%=5.01%，根据评分标准，得分=（1-超出率）×权重分值=（1-5.01%）×3.00=2.8497 分，保留两位小数后得 2.85 分。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85 分。

（6）B32 “三公”经费控制率

根据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4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43.21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20.06 万元，较上年下降 5.22%， “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三）运行管理情况

运行管理类指标由 5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00 分，实际得分 15.00 分，得分率 75.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3：运行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C 运行管理 (20.00 分)	C1 预算编制	C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	偏离度 ≤ 8.00%	2.00	偏离度为 28.26%	0.00	0.00%
		C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	偏离度 ≤ 10.00%	2.00	偏离度为 50.77%	0.0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C13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 40. 00%	1. 00	91. 50%	1. 00	100. 00%
		C14地方预算单位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份额	≥ 20. 00%或 ≥ 10. 00%	1. 00	≥ 20. 00% 或 ≥ 10. 00%	1. 00	100. 00%
	C2库款管理	C21库款保障水平	0. 30—0. 80	2. 00	0. 57	2. 00	100. 00%
	C3财政透明度	C31信息公开规范性	规范	3. 00	规范	3. 00	100. 00%
	C4资产管理	C41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设和基础管理	有效	1. 00	有效	1. 00	100. 00%
		C42国有资产管理	规范	2. 00	规范	2. 00	100. 00%
	C5绩效管理	C51制度建设及实施落实	规范	3. 00	较规范	2. 00	100. 00%
		C52绩效结果应用	有效	3. 00	有效	3. 00	100. 00%
	小计			20. 00			15. 00

指标得分分析:

(1) C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

经查阅 2025 年政府预算及决算报表, 呼图壁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11,450 万元, 完成 142,9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离度=|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 - 1| × 100.00%=28.26%, 根据评分标准, 偏离度 ≥ 16.00% 的, 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2) C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



经查阅 2025 年政府预算及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80,000 万元，完成 39,384 万元，收入偏离度= $|(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 \times 100.00\% = 50.77\%$ ，根据评分标准，偏离度 $\geq 20.00\%$ 的，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3) C13 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统计信息，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呼图壁县政府采购业务中小微企业与大型企业交易比例，中小微企业交易额占 91.50%，大型企业交易额占 8.50%。在中小微企业交易中，其中中型企业交易额占 14.21%，小微企业交易额占 85.79%，对中小企业形成有效扶持，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4) C14 地方预算单位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份额

经查阅《呼图壁县 2025 年度 832 平台预留份额及交易明细汇总》，呼图壁县共计 27 个单位有食堂，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预留份额比例均不低于 10.00%；77 个无食堂的预算单位，在系统中已标注“无食堂”，其预留份额均按照不低于 20.00%的比例预留工会经费。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5) C21 库款保障水平



经查阅呼图壁县 2025 年 1-12 月库款收支明细，呼图壁县 2025 年年末库款余额为 24,741 万元，年内月均库款流出量 43,550.75 万元，年末呼图壁县库款保障水平=呼图壁县年末库款余额/年内月均库款流出量=0.57，根据评分标准，库款保障水平指标处于 0.30-0.80 之间的，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6) C31 信息公开规范性

经查阅政府预决算相关资料：

①2025 年 1 月 20 日，呼图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关于呼图壁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下发《关于呼图壁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经查询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2025 年 2 月 7 日对 2025 年政府预算进行了公开。

2025 年 7 月 24 日，呼图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呼图壁县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下发《关于批准呼图壁县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决议》。经查询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2025 年 8 月 10 日对 2024 年政府决算进行了公开。

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内容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



知》（财预 2016）143 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 2021）29 号）等有关规定细化公开内容。

②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对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细化程度、公开方式及真实性等进行自查，并督促整改。

③指导和督促本级各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和上一级政府财政部门报告本地区预决算公开情况。

④按照规定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7）C41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设和基础管理

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根据资产管理、预算管理等工作需要，按要求编制包括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填报说明和分析报告。呼图壁县根据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国有资产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及要求，部署落实工作任务，形成《呼图壁县关于 2025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得综合报告》，明确指出预算单位需加强资产基础管理工作的，包括资产登记入账、完善信息化管理手段、国有资产处置监管等内容。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8）C42 国有资产管理



经核查，呼图壁县各预算单位根据购置、建设、租用等需求，编制支出预算，提交关于购置、建设或租用的资金申请，经单位分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报呼图壁县财政进行审批，执行相关审批程序。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及时根据发票、合同等资料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等基础工作。

呼图壁县各预算单位根据处置需求填写处置单及处置申请，经单位党组会议通过后，报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股、呼图壁县以及昌吉州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执行处置程序，更新资产信息。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收入，全额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中，呼图壁县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审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督促行政事业单位及时足额缴纳处置收入。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9) C51 制度建设及实施落实

呼图壁县财政局下设预算管理岗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制定预算绩效管理计划、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牵头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汇总上报评价结果。做好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各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同各个业务管理岗位落实绩效、资金核对管理工作，做好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并且，根据《呼图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文件，明确财政局及各部门单位职责分工，但未针对财政内部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建立相关管理办法。

呼图壁县财政局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有关要求，制定《呼图壁县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



理暂行办法》《呼图壁县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转发《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的通知、关于转发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等制度文件，规范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管理考核、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等有关具体制度办法、实施方案、操作细则等的。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10) C52 绩效结果应用

2025 年，呼图壁县财政局挑选 2024 年 5 个项目，引入第三方机构与县财政、预算单位组成评价小组，通过走访调查、审阅资料、现场实地查看、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归纳汇总、整理分析，完善项目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经综合评价评分，形成 5 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与年度自治区下达任务数一致；

呼图壁县财政局向呼图壁县人民政府报送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并在呼图壁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开。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呼图壁县将绩效评价结果、监控结果、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纳入部门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年底考核。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今后年度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四) 运行成效情况



运行成效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15.00 分，实际得分 10.08 分，得分率 67.2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4：运行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D运行成效 (15.00分)	D1财政可持续性	D11转移支付依赖度	不高于上一年水平	2.00	较上年上涨17.28%	0.00	0.00%
		D12清理压缩总预算暂付款	≤ 10.00%	5.00	2.40%	5.00	100.00%
	D2经济效益	D21地区生产总值	同比增长7.00%	4.00	同比增长4.7%	3.08	77.00%
		D22县属固定资产投资	同比增长15.00%	2.00	同比下降8.6%	0.00	0.00%
		D23县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同比增长10.00%	2.00	同比增长11%	2.00	100.00%
小计				15.00		10.08	67.20%

指标得分分析：

(1) D11 转移支付依赖度

根据呼图壁县 2024 年、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 2024 年转移支付收入为 254,743 万元，2024 年财政总支出为 734,124 万元，2024 年转移支付依赖度为 34.70%；

2025 年转移支付收入为 304,158 万元，2025 年财政总支出为 585,166 万元，2025 年转移支付依赖度为 51.98%，较上年上涨 17.28%，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2) D12 清理压缩总预算暂付款



根据《2025 年暂付性款项统计情况表》，呼图壁县 2025 年总预算暂付款年末余额为 14,059 万元，总预算暂付款率为 2.40%，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3）D21 地区生产总值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 2025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88.16 亿元，同比增长 4.70%，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8 分。

（4）D22 县属固定资产投资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 2025 年全年实现县属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下降 8.6%，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5）D23 县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 2025 年全年实现县属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 18.45 亿元，同比增长 11%，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五）风险控制情况



风险控制类指标由 1 个二级指标和 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15.00 分，实际得分 12.60 分，得分率 84.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4-5：运行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E风险控制 (15.00分)	E1债务风险控制	E11政府债务余额	限额以内	7.00	限额以内	7.00	100.00%
		E12法定债务率	≤120.00%	8.00	157.49%	5.60	70.00%
	小计				15.00		12.60

指标得分分析：

(1) E11 政府债务余额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953,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9,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84,000 万元。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908,9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231,41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677,57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限额以内，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7.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00 分。

(2) E12 法定债务率

根据呼图壁县 2025 年政府决算报表，2025 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908,983 万元，当年综合可用财力为 577,187 万元，法定债务率=157.49%，债务率在 120.00%到 200.00%之间，债务风险中等，指标得 70.00%权重分值。



该指标满分为 8.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60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财政收入结构单一，税收依赖资源型产业，非税收入可持续性不足

呼图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近年虽总体保持增长，但收入结构存在明显短板。税收收入主要依赖煤炭、石油等资源型产业，这些产业受国内外市场行情、环保政策、资源储量等因素影响较大，波动性强，导致财政收入稳定性不足。非税收入方面，主要依靠国有资产处置、国有农用地出租等一次性收入，但根据决算报告内容指出“存量国有资产几近枯竭，现存资产处置难度较大”，导致非税收入增长乏力。此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极小，2024 年 159 万元，2025 年 178 万元，对财政增收贡献有限。这种单一依赖资源型产业和一次性非税收入的模式，使得财政抗风险能力较弱，难以支撑长期稳定的财力增长。

2. 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偿债压力持续加大，专项债收益不及预期

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从 2023 年末的 51.72 亿元，增至 2024 年末的 90.90 亿元，再到 2025 年末的 94.12 亿元，增幅显著。其中：专项债务占比从 66.47% 上升至 72.11%，成为债务的主体。债务规模快速扩张的主要原因在于：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民生项目等，大量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专项债规模增长较快，2024 年新增专项债



328,300 万元，2025 年新增 57,200 万元。根据决算报告内容指出“所有债券项目收益为‘账面’收益，实际基本没有收益”，还本付息资金仍需通过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偿还，进一步加剧财政收支矛盾。同时，2025 年债务余额已接近限额 953,000 万元，未来举债空间有限，偿债高峰期逐步到来，债务风险需高度关注。

六、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加强税源建设，提升财政可持续能力

加快培育多元税源体系：主动对接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新能源（如光伏、风电）、现代农业、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新兴产业发展，通过招商引资、产业扶持政策吸引优质企业落户，逐步形成以资源产业为基础、新兴产业为补充的税源结构；

推动国有资产盘活与经营常态化：建立国有资产动态管理台账，定期清查闲置资产，探索资产出租、经营权转让、作价入股等多元化盘活方式。同时，推动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提升其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使其成为财政收入的稳定来源；

强化非税收入征管与规范管理：严格执行非税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杜绝虚收空转，确保应收尽收。同时，加强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等项目的清理规范，防止乱收费、乱罚款行为。

2. 合理管控政府债务规模，妥善化解存量债务



严格新增债券项目审核与收益评估：建立专项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在项目立项阶段即开展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测算，确保项目收益能覆盖本息。对收益不达预期的项目，坚决不予申报或调整发行规模；

建立偿债准备金制度与预算优先保障机制：将年度还本付息资金全额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或政府性基金预算，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探索通过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结余资金等渠道补充偿债资金；

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控隐性债务新增：对存量债务进行分类管理，制定化债计划，通过预算安排、资产处置、项目运营收益等方式逐步偿还。同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禁违规举债、担保行为，对违规行为严肃问责；

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监控，确保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对已完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后续债券分配挂钩，倒逼项目单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被评价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相关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机构参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关于开展自治区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23〕24号)等政策依据进行评价,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2. 绩效评价工作沟通反馈结果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6年8月5日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A收入管理 (25.00分)	25	A1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5	A11“四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5	反映地方政府“四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100.00%	①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目标的，得50.00%权重分值，未完成不得分；②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目标的，得30.00%权重分值，未完成不得分；③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目标的，得10.00%权重分值，未完成不得分；④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目标的，得10.00%权重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四本”预算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社保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完成率均超过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未完成年初预算目标，预算完成率为49.23%，总体完成率为96.87%，未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50分。	96.87%	3.50	70.00%
		A2预算收入质量	20	A2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6	反映和考核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度增长情况。	>10.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10.00%，得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0.50分，扣完为止。	根据呼图壁县2024年、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129,476万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142,948万元，较上年增长10.4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显著，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10.41%	6.00	100.00%
				A22税收占比及提高幅度	5	反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和质量。	>80.00%且较上年提高3.00%	税收占比=(税收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00%；税收占比提高幅度=当年税收占比-上年税收占比。①税收收入占比≥80.00%，得满分；税收收入占比<65.00%，不得分；否则得分=(税收占比-65%)/(80.00%-65.00%)。②税收占比提高不低于3个百分点的县，得满分；税收占比低于80.00%且下降的县，不得分；否则得分=税收占比提高幅度/目标值×该项权重分值。以上两项各占权重50.00%。	根据呼图壁县2024年、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4年完成税收收入63,3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90%，2025年完成税收收入72,6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85%，税收占比小于65%，得0分；2025年税收占比较上年提高1.95%，未达到目标值，得1.63分。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63分。	50.85%，较上年提高1.95%	1.63	32.60%
				A23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5	反映主体税种对税收收入影响程度。	不低于上年水平	被评价地区向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是否高于上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主体税种税收收入总额/税收收入总额。主体税种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高于上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的，得权重分值；低于上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的，不得分。得分=[(上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当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上年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权重分值。	呼图壁县2024年完成税收收入63,318万元，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共计32,306元，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51.02%，2025年完成税收收入72,691万元，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共计32,726万元，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45.02%，较上年下降6%，未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41分。	较上年下降6%	4.41	88.20%
				A24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4	反映被评价县市税收收入和生产总值关系，以及变动情况。	不低于前4年平均值	单位县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县市税收收入(万元)/县市生产总值(亿元)。本指标使用动态指标打分方式，设置60.00%基础分，即：①税收贡献率≥X，得分+40.00%×权重分值+60.00%×权重分值；②税收贡献率<X，得分=0×权重分值+60.00%×权重分值。备注：X根据被评价县市被评价年度前4年间税收贡献率平均值进行设定。	2025年呼图壁县生产总值188.16亿元，税收收入72,691万元，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3.86%，2021-2024年度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平均值为3.38%，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3.86%	4.00	100.00%
小计					25						19.54	78.16%
		B1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8	B1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	5	反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100.00%；序时进度=月份数/12。以3月-12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为考核依据，若当月支出进度≥序时进度，则当月得分10.00%权重分值；若支出进度<序时进度，该月不得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10.00%权重分值。	呼图壁县2025年3-12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均达到当月序时进度，根据评分标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10.00%×5.00=10×10.00%×5.00=5.00分。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1-12月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	5.00	100.00%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B支出管理 (25.00分)	25	B2优化支出结构	12	B12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	3	主要考核新增债券总体支出进度、债券资金沉淀和闲置情况。	100.00%	经查阅呼图壁县债务公开情况及债券资金支出凭证，呼图壁县2025年度发行政府债券76,600万元，其中：发行新增一般债券20,000万元、发行新增专项债券37,200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19,400万元。新增债券资金未全部支付完毕，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为71.08%，根据评分标准，得分=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权重分值=71.08%×3.00=2.13分。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13分。	71.08%	2.13	71.00%	
				B21“三保”支出预算执行	6	反映“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情况。	100.00%	“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达到“三保”支出序时进度，或“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在“三保”支出序时进度-5.00%以内的得满分，“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低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序时进度-5.00%以外的不得分。其中：“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三保”支出预算当年累计支出÷“三保”支出预算调整数。以3月-12月“三保”支出进度为考核依据，达标则当月得分10.00%权重分值；若不达该月不得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10.00%权重分值。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3—12月地方财政“三保”预算执行情况表》，呼图壁县3—12月“三保”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均达到每月序时进度，呼图壁县完成“三保”底线，坚持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作为财政支出的第一次序，累计安排“三保”支出10.25亿元，确保全县工资及时发放，机构正常运转，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100%	6.00	100.00%
				B22全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	6	民生支出指财政支出中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支出。包括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等支出科目的总和。	>70.00%	某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2024年某县民生支出/2024年某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有关民生支出占比高于70.00%(含)的得满分，有关民生支出占比低于70.00%的不得分。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9,283万元，用于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等支出民生支出327,383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99%，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81.99%	6.00	100.00%
				B3成本控制		B31财政供养人员	3	各县市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与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相比的控制情况。	不超过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	得分：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不超过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的，得满分；否则得分=(1-超比率)×权重分值。其中：超比率=(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1)×100.00%。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财政供养人员信息统计表》可知，呼图壁县2025年编制总人数为4271人，2025年财政供养在职人员4485人，则财政供养在职人员超出编制214人，超比率=(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数-1)×100.00%=(4485/4271-1)×100.00%=5.01%，根据评分标准，得分=(1-超比率)×权重分值=(1-5.01%)×3.00=2.8497分，保留两位小数后得2.85分。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85分。	超过标准在职财政供养人员214人
		B32“三公经费”控制率	2			公共财政“三公经费”支出水平及其年度间变化情况。	不高于上年	考核2024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2022年度决算数的对比情况，2024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低于2022年度“三公经费”决算的得满分，高于得0.00分。	根据呼图壁县2024年、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43.21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20.06万元，较上年下降5.22%，“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较上年下降5.22%	2.00	100.00%
		小计					25					23.98
				C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偏差度	2	反映地方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制定是否合理、准确。	偏差度<8.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差度是否控制在8.00%以内，收入偏差度=[(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100.0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差度≤8.00%的，得满分；8.00%<偏差度<16.00%的，得分=[1-(收入偏差度-8.00%)/8.00%]×权重分值；偏差度≥16.00%的，不得分。	经查阅2025年政府预算及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11,450万元，完成142,94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差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100.00%=28.26%，根据评分标准，偏差度≥16.00%的，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00分。	偏差度为28.26%	0.00	0.00%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C1预算编制	6	C1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目标精准度	2	反映地方政府政府性基金收入目标制定是否合理、准确。	偏离度<1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偏离度是否控制到10.00%以内。收入偏离度=〔（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偏离度<10.00%的，得满分；10.00%<偏离度<20.00%的，得分=〔1-（收入偏离度-10.00%）/10.00%〕×权重分值；偏离度≥20.00%的，不得分。	经查阅2025年政府预算及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80,000万元，完成39,384万元，收入偏离度=〔（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100.00%=50.77%，根据评分标准，偏离度≥20.00%的，不得分。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00分。	偏离度为50.77%	0.00	0.00%		
			C13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1	主要考核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是否有效扶持中小企业	>40.00%	考核区是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和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情况。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合同份额占本区县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40.00%以上，或者未达到份额要求但理由充分的，得50.00%权重分值；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份额占本区县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24.00%以上，或者未达到份额要求但理由充分的得50.00%权重分值。	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统计信息，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呼图壁县政府采购业务中小微企业与大型企业交易比例，中小微企业交易额占比91.50%，大型企业交易额占比8.50%，在中小微企业交易中，其中中型企业交易额占比14.21%，小微企业交易额占比85.79%，对中小企业形成有效扶持，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1.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分。	91.50%	1.00	100.00%	
				C14地方预算单位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份额	1	主要考核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是否有效助力乡村振兴。	>20.00%或>10.00%	对于无食堂的预算单位，需在系统中标注“无食堂”，其预留份额按照不低于20.00%的比例预留工会经费，对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确定不低于10.00%的预留比例和具体采购执行主体。①考核区是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地方预算单位预留采购额占比（预留采购金额/年度采购金额）以及实际采购额占比（实际采购金额/年度采购金额）均<目标值的，不得分；②预留采购额占比<目标值，实际采购额占比>目标值的，得50.00%权重分值；③预留采购额占比>目标值，实际采购额占比以及实际采购额占比均>目标值的，得满分。	经查阅《呼图壁县2025年度832平台预留份额及交易明细汇总》，呼图壁县共计27个单位有食堂，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预留比例均不低于10.00%，77个无食堂的预算单位，在系统中已标注“无食堂”，其预留份额按照不低于20.00%的比例预留工会经费。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为1.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分。	>20.00%或>10.00%	1.00	100.00%
C2库款管理	2	C21库款保障水平	2	反映地（州、市）的国库库款保障水平。	0.30-0.80	计算指标数值：年末某县市库款保障水平=某县市年末库款余额/年内月均库款流出量。得分：库款保障水平指标处于0.30-0.80之间的，得满分；库款保障水平指标为0.30以下的，采用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调整为指标得分；库款保障水平指标为0.80以上的，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调整为指标得分。	经查阅呼图壁县2025年1—12月库款收支明细，呼图壁县2025年年末库款余额为24,741万元，年内月均库款流出量为43,550.75元，年末呼图壁县库款保障水平=呼图壁县年末库款余额/年内月均库款流出量=0.57，根据评分标准，库款保障水平指标处于0.30-0.80之间的，得满分。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0.57	2.00	100.00%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C运行管理 (20.00分)	20	C3财政透明度	3	C31信息公开规范性	3	主要考核地方预决算信息、国有资产信息公开及时性。	规范	①政府预决算是否存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20日内向社会公开；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政府预决算报告、报表以及相关说明是否全部公开，是否通过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是否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内容是否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等有关规定细化公开内容。②县级财政部门是否对预算单位的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细化程度、公开方式及真实性等进行自查，并督促整改。③是否指导和督促本级各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和上一级政府财政部门报告本地区预决算公开情况。④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按照相关规定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以上四项中，若存在任意不符合情况，每发现一处不符扣1.00分，扣完为止。	①2025年1月20日，呼图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关于呼图壁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下发《关于呼图壁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的决议》，经查询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2025年2月7日对2025年政府预算进行了公开。 2025年7月24日，呼图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呼图壁县2024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下发《关于批准呼图壁县2024年财政决算（草案）的决议》，经查询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2025年8月10日对2024年政府决算进行了公开。 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内容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等有关规定细化公开内容。 ②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对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细化程度、公开方式及真实性等进行自查，并督促整改。 ③指导和督促本级各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和上一级政府财政部门报告本地区预决算公开情况。 ④按照规定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规范	3.00	100.00%
		C41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建设和基础管理	1	主要考核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有效	①呈报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已出台制度中包含区县级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管理制度；②县级出台政策及时转发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保障性住房、文物文化资产等管理制度。③县级财政部门发文明确要求下级单位加强单位资产管理工作的，包括推动已使用在建工程转固，资产登记入账、完善信息化管理手段等。以上一项不符合扣0.50分，扣完为止。	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根据资产管理、预算等工作需要，按照要求编制包括行政事业性单位资产配置、使用说明和公开报告。呼图壁县根据财政厅《关于编制2025年国有资产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及要求，部署相关工作任务，形成《呼图壁县关于2025年度国有资产情况综合报告》，明确指出预算单位需加强资产管理工作的，包括资产登记入账、完善信息化管理手段、国有资产处置监管等内容。 该指标满分为1.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分。	有效	1.00	100.00%		
		C4资产管理										
		C42国有资产管理	2	主要考核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预算管理机制建立情况及资产处置工作规范性。	规范	①各部门及所属单位购置、建设、租用资产应当提出资产配置需求，编制资产配置相关支出预算，并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②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收入全部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③区县财政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审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处置，报同级人大；④区县财政会同有关部门督促行政事业性单位及时足额缴清处置收入；⑤区县是否对处置信息及时公开公示。以上5项发现一处不符扣0.50分，扣完为止。	经核查，呼图壁县各预算单位根据购置、建设、租用等需求，编制资产配置需求，提交关于购置、建设或租用的资金申请，经单位分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报呼图壁县财政进行审核，执行相关审批程序，严格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及时根据发票、合同等资料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等基础工作。 呼图壁县各预算单位根据处置需求填写处置单及处置申请，经单位党组会议通过后，报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呼图壁县以及昌吉州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审批通过后，执行处置程序，更新资产信息，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收入，全额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中，呼图壁县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审批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督促行政事业性单位及时足额缴清处置收入。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规范	2.00	100.00%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C5绩效管理	6	C51制度建设及实施落实	3	主要考核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情况。	规范	①财政内部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的建立情况，包括单独设置绩效管理科（股）室以及相关归口科（股）室配合管理的工作机制是否完善等。（0.50分）②财政内部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及工作机制的实际落实情况，包括归口科（股）室绩效审核、资金核对应管理号（0.50分）③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有关要求，出台预算绩效管理有关综合性制度文件，以及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管理考核、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等有关具体制度办法、实施方案、操作细则等。（1.0分）	呼图壁县财政局下设预算绩效管理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制定预算绩效管理计划，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牵头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汇总上报评价结果，做好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各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同各个业务管理岗位落实绩效、资金核对应管理工作，做好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并且，根据《呼图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文件，明确财政局及各部门单位职责分工，但未针对财政内部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建立相关管理办法。呼图壁县财政局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有关要求，制定《呼图壁县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呼图壁县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转发《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的通知》、《关于转发自治区《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等制度文件，规范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管理考核、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等有关具体制度办法、实施方案、操作细则等。	较规范	2.00	66.67%
				C52绩效结果应用	3	主要考核年度重点项目评价完成及结果应用情况。	有效	①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完成数量得分=（财政完成重点评价项目个数/自治区下达任务数）×50.00%权重分值。②将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得50.00%权重分值，否则不得分。	2025年，呼图壁县财政局挑选2024年5个项目，引入第三方机构与县财政、预算单位组成评价小组，通过走访调查、审阅资料、现场实地查看、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归纳汇总、整理分析，完善项目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经综合评价评分，形成5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与年度自治区下达任务数一致；呼图壁县财政局向呼图壁县人民政府报送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并在呼图壁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开。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呼图壁县将绩效评价结果、监控结果、绩效目标偏差预警纳入部门预算编制及执行绩效年度考核，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今后年度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有效	3.00	100.00%
小计					20					15.00	75.00%	
		D1财政可持续性	7	D11转移支付依赖度	2	主要考核地方财政自给情况。	不高于上年水平	转移支付依赖度=转移支付收入/县市总支出×100.00%。采用数量递减法计算得分，达成得满分，未达成的每超出0.1个百分点扣0.20分，扣完为止。	根据呼图壁县2024年、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呼图壁县2024年转移支付收入为254,743万元，2024年财政总支出为734,124万元，2024年转移支付依赖度为34.70%；2025年转移支付收入为304,158万元，2025年财政总支出为585,166万元，2025年转移支付依赖度为51.98%，较上年上涨17.28%，未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00分。	较上年上涨17.28%	0.00	0.00%
				D12清理压缩总预算暂付款	5	总预算暂付款率及其年度同文化情况，包括静态评价和动态评价，分值比例为3:1。	≤10.00%	总预算暂付款率=总预算暂付款年末余额÷公共财政支出决算数×100.00%。总预算暂付款率≤10.00%，得满分，否则，未达到的每超出0.1个百分点扣0.20分，扣完为止。	根据《2025年暂付性款项统计表》，呼图壁县2025年总预算暂付款年末余额为14,059万元，总预算暂付款率为2.40%，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2.40%	5.00	100.00%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呼图壁县政府2025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D运行质效 (15.00分)	15	D2经济效益	8	D21地区生产总值	4	用以反映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	同比增长7.00%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00%以上得满分，否则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分0.40分，扣完为止。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2025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8.16亿元，同比增长4.70%，未达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8分。	同比增长4.7%	3.08	77.00%
				D22县属固定资产投资	2	用以反映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情况。	同比增长15.00%	县属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00%以上得满分，否则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分0.20分，扣完为止。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2025年全年实现县属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下降8.6%，未达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00分。	同比下降8.6%	0.00	0.00%
				D23县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	用以反映促进规模以上工业增长方面的成效。	同比增长10.00%	县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00%以上得满分，否则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分0.20分，扣完为止。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呼图壁县2025年全年实现县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18.45亿元，同比增长11%，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	同比增长11%	2.00	100.00%
		小计		15							10.08	67.20%
E风险控制 (15.00分)	15	E1债务风险控制	15	E11政府债务余额	7	考核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是否在债务限额内。	限额以内	截至12月31日政府债务余额在限额以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2025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953,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69,0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684,000万元。2025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908,98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231,41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677,570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限额以内，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7.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7.00分。	限额以内	7.00	100.00%
				E12法定债务率	8	反映地方政府动用当期财政收入满足偿债需求的能力。	≤120.00%	法定债务率=年末法定债务余额/当年综合可用财力×100.00%当年综合可用财力=本级当年地方财政收入+上年结余收入+上级的返还收入和补助收入-上解上级支出。 红色：债务率大于等于300.00%，表示极高的债务风险，指标不得分。橙色：债务率在200.00%到300.00%之间，表示较高的债务风险，指标得40.00%权重分值。黄色：债务率在120.00%到200.00%之间，表示中等程度的债务风险，指标得70.00%权重分值。绿色：债务率小于120.00%，表示较低的债务风险，指标得满分。	根据呼图壁县2025年政府决算报表，2025年度呼图壁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908,983万元，当年综合可用财力为577,187万元，法定债务率=157.49%，债务率在120.00%到200.00%之间，债务风险中等，指标得70.00%权重分值。 该指标满分为8.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60分。	157.49%	5.60	70.00%
小计		15									12.60	84.00%
总计		100									81.20	81.20%

附件 2:

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报告名称	呼图壁县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贾鲁新 16699048263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明 18099363327
主管部门意见	无意见		
主管部门签章 确认	主管部门 (盖章): 签字: 		

注: 1. 本表需提交一式两份;
2. 本表请于 3 日内反馈, 逾期视为无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财政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报告名称	呼图壁县 2025 年度财政运行情况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贾鲁新 16699048263
财政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米卡古丽 1899950062
财政部门意见	无意见。		
财政部门签章确认	财政部门 (盖章): 签字: 米卡古丽 		

注: 1. 本表需提交一式两份;
2. 本表请于 3 日内反馈, 逾期视为无意见。